**嘉兴市医疗保障局**

〔2020〕67号

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《2020年度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医保局（分局），局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医疗保障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联合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通知》浙医保联发〔2020〕8号和市委市政府“互联网+监管”工作要求，我们制定了《2020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嘉兴市医疗保障局

2020年5月9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抽查  事项 | 任务  名称 | 抽查  方式 | 抽查  对象 | 抽查对象数 | 抽查  时间 | 执行  主体 | 是否为部门联合监管 | 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任务数占比 | 责任部门 |
| 1 | 对定点医药机构执行医疗保障规定的监督检查 | 2020年定点医药机构联合监督检查 | 不定向 | 定点医药机构 | 根据《浙江省医疗保障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联合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通知》要求 | 5月—7月 | 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医保基金监管部门 | 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 | 全市不低于10% | 基金监管处 |
| 2 | 对定点医药机构执行医疗保障规定的监督检查 | 2020年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 | 不定向 | 定点医药机构 | 原则上不低于10%（含跨部门联合检查抽查对象数），县（市、区）根据工作实际自定 | 5月—7月 | 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医保基金监管部门 |  |  | 基金监管处 |

嘉兴市医疗保障局2020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